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TXS Silk Road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內幕消息

- (1)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 (2) 延期舉行董事會會議；**
- 及**
- (3) 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

延遲刊發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條，本公司須在不遲於財政年度後三個月的日期(即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就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刊發公告(「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公告」)。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由於需要更多時間滿足本集團核數師的要求及進行有關若干事項(其中包括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及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估計以及本集團無形資產及商譽的減值測試)的相關審計程序，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公告將延遲刊發。本公司正與其核數師緊密合作，務求盡快解決待決事項並完成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的審計。於本公告日期，經考慮目前狀況，預計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前刊發，惟須待與核數師協定一致的所有審計工作完成後，方可落實。

董事會確認，延遲刊發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公告將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9條。董事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認為，本公司不適宜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3)條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原因為該等資料尚待落實及審計，可能會誤導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確保盡快刊發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

延期舉行董事會會議

由於預計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將不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刊發，故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及其刊發的董事會會議將延期舉行，直至另行通知。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將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以待發佈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作出有關刊發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公告及／或有關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的進一步董事會會議的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呂建中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呂建中先生(主席)、楊興文先生、黃大海先生及黃國敦先生(聯席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志成先生、王貴國教授及侯穎芝女士。